

新北市南山中學 115 學年度第一學期 多元運動 選修課程辦法

一、目的：培養學生專項運動能力、提升學生體適能、健全身心發展，並提供運動學習機會與環境、強健學生體魄、豐富生活品質。

二、課程設計：以學校現有場地為規劃原則，配合專業師資提供訓練學習。

三、課程時間：A 每週三 PM 18：40 至 PM 20：25

B 每週五 PM 18：40 至 PM 20：25

四、實施對象：本校國高中部的一、二年級學生，以及國三直升班學生。

（國三需由指導老師同意證明，再前往體育組選課）

五、招生人數限制：

（一）各課程最多及最少人數

	羽球		桌球	排球	足球	籃球		花式籃球	舞蹈啦啦	競技啦啦隊	太極拳
	A	B				A	B				
週三	24 人	32 人		30 人	25 人	40 人	40 人				25 人
最低人數	20 人	25 人		20 人	20 人	30 人	30 人				15 人
週五	24 人	32 人	30 人		25 人	40 人	40 人	25 人	25 人	20 人	25 人
最低人數	20 人	25 人	30 人		30 人	30 人	30 人	15 人	15 人	10 人	15 人

六、招生其他規定：

1、為培育乙組校隊選手，星期三及星期五則優先入選校隊選手，其餘名額再給有意願的學生加選。

2、若遇人數超額時，以抽籤決定，抽籤未到者由該項指導老師代抽，不得異議。

七、注意事項：

1、凡參與抽籤並抽中該課程同學，為求公平性與其他同學權益，將不接受退選。

2、超過加退選時間者，即不再給予加退選之更改，請同學務必確認後再行選定。

3、同學若需請假，務必請由導師開立證明，並轉交夜間任課老師後，才完成請假手續。

4、無故未到者一律曠課論，嚴重者校規處分。

5、因上課時間緊湊，同學務必準時，課程中不依照鐘聲做息，請依老師宣佈時間休息。

6、全校運動場地皆不可飲食，除水與運動飲料除外，同學請勿違反規定。

7、上課時，個人物品務必排列整齊，貴重物品請自行妥善置放。

八、課程規劃：

班別	授課內容	授課教師	上課地點	上課費用	備註
羽球	1、基礎動作與訓練，落實基本能力之扎根。 2、提升基本體能、強化精神力量，並精熟專項技能、增進運動競技實力。 3、訓練肢體動能、空間知覺以及增進美感教育。 4、提高身體適能，並提供時尚運動訓練，養成運動習慣。 5、增進他校交流，辦理多項校際競賽練習、培養實戰競賽經驗。 6、鼓勵參賽、提供學生自我實現舞台與練習成果展現。 7、團隊合作學習、培養團隊精神與運動家精神養成。 8、學習運動傷害防護知能，建立基本運動訓練知識。	吳尚書師 易文雲師	羽球場	2,000/學期	星期三(易、吳) 星期五(易、吳)
桌球		邱荷雅師	桌球場	2,000/學期	星期五
排球		李瑛姿師	排球場	2,000/學期	星期三
足球		楊鈞隆 教練	漳二區 籃球場	2,000/學期	星期三 星期五
籃球		梅明聖師 黃勝宏師 黃勝宏師 葉安展師	行健一樓	2,000/學期	星期三(梅、黃) 星期五(黃、葉)
舞蹈 啦啦		高詠蓁師	舞蹈教室	2,000/學期	星期五
競技 啦啦隊		劉建雨 教練	自強一樓	2,000/學期	星期五
太極拳		胡晉閎 教練	韻律教室	2,000/學期	星期三 星期五
花式 籃球		外聘教練	大中一樓	2,000/學期	星期五

七、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部分，將由主辦單位修正並公布。